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17-029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定于2017年4月6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46号明阳国际中心B座11层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60日内授出权益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终止实施股权激励。同时，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8号——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在定期报告前三十日内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由于公司 2016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在该日期以前30日内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故为避免公司无法及时完成授予登记，因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其原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取消公司原定于2017年4月6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46号明阳国际中心B座11层会议室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审议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3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将待条件成熟后择日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并由董事会及时发出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独立董事亦将对原股东大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重新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